

永定河石景山段麻峪村堤防建设工程电力改移设计服务（设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永定河石景山段麻峪村堤防建设工程电力改移设计服务（招标项目编号： / ），已由 北京市石景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关于永定河石景山段麻峪村堤防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代可研）重新立项的批复（京石景山发改（审）（2024）55号）），项目资金来源为 财政资金（出资比例： 100% ），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为 北京市 ， 招标人为 北京市石景山区永定河管理所 ， 招标代理机构为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 公开招标 。

招标类别： 设计招标

投资额： 590050.83 万元

施工图设计批准机关： /

施工图初步设计批准文名称： /

施工图初步设计批准文编号： /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 工程新立水泥杆约30基；新立钢管杆约3基；新架设架空导线；新敷设电缆；新建4G开闭器约1座；新建柱变约5座；新建热浸塑钢管；新建工井约17座；新建管道光缆；新建架空光缆；新建低压线路；新建低压设备约65座。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永定河石景山段麻峪村堤防建设工程电力改移设计服务

标段（包）内容： 北京市永定河石景山段麻峪村堤防建设工程架空线路切改工程所涉及的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阶段配合服务。

建设地点： 北京市 石景山区 麻峪村。

合同估算价： 600,700.00 元

计划工期：

建筑面积： /

建筑高度： /

其它说明： 设计周期：30 个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永定河石景山段麻峪村堤防建设工程电力改移设计服务

该标段（包）中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有 电力行业（送电工程）专业设计丙级及以上 设计 资质。

（2）财务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近 3 年经审计财务会计报表，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 3 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 5 年（ 2020 年 8 月 1 日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须至少具有 1 项已完成 总投资额450万元（含）以上 电 程 设计 业绩。

（4）信誉要求：

①投标人未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②投标人未被责令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③投标人未处于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④投标人未在最近三年内（ 2022 年 8 月 1 日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发生重大 设计 质量问题；

⑤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开标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⑥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信用中国（北京）”网站（<http://creditbj.jxj.beijing.gov.cn/credit-portal/>）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开标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⑦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单位、其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⑧ /

(5)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项目负责人应具备相关专业的高级工程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6)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①投标人委托代理人、拟投入的主要技术和管理人员应是

投标人本单位人员；

②拟派项目设计团队人员需含电力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人员1名，项目实施过程需设计人员跟踪服务。

(7)其他要求：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获取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08月08日14时00分至2025年08月13日17时00分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网络下载，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actc.com/zhjy/>）下载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地址：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actc.com/zhjy/>）

其他要求：投标人应办理数字身份认证锁，并在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进行绑定。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8月29日09时30分

递交方法：网络递交，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actc.com/zhjy/>）上传投标文件，并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即为上传成功回执时间。逾期未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递交地址：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actc.com/zhjy/>）

其它说明：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08月29日09时30分

开标方式：现场开标

开标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京原西街6号院3号楼7层北京市石景山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开标室702

7. 其他公告内容

(1)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2) /

8.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北京市石景山区水务局

监督电话：010-68869560

9. 公告发布媒介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ggzyjy.beijing.gov.cn）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北京市石景山区永定河管理所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广宁路18号

招标代理机构：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东路39号8层810

招标公告

联系人: 刘颖	联系人: 黄乐乐
电 话: 010-88955438	电 话: 13552985447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网 址:	网 址: http://www.xhtc.com.cn/
开户银行: 农行北京古城支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青年湖支行
账 号: 11031301040000049	账 号: 0200214009024548287
2025年08月08日	

返回

译

文

A